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我局主要通过政务公开栏、区政府网站、区信息中心进行政务公开，一是对基本政务信息进行了公开。重点公开了区应急管理局机关职能架构及人事、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各类政务办事指南、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专项执法检查行动、政策法规等方面的内容。二是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信息进行了公开。严格按照区应急处置程序及要求，及时准确发布了应急救援中采取的处置举措、预防继发事故防范措施，以及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等相关信息。对公众提出的事故信息在规定时间内认真予以答复，进一步提高应急处置工作的透明度。2020 年，我局共公开政务信息 43 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43	43	4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5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1	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增 1	13
行政强制	0	2	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2		增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2 笔		140.69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无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无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基础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与上级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是公开的及时性、便民性还需进一步加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年，我局将进一步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努力规范工作流程，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效率和质量，确保社会公众政务信息知情权的有效落实。

一是健全政务信息公开机制，推行行政权利的公开透明性，在安全生产执法检查、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行政处罚等社会关注的事项政务信息公开方面有新突破。

二是准确把握信息公开的内容、范围、形式和时间，切实保障政务信息公开的统一性、协调性，为群众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公共服务体系。

三是拓宽政务信息公开渠道，在区政府网站公开的基础上，多向媒体报送简讯，有效推进政务信息多元化公开。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局

2021年1月27日

